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法律責任。

**OZNER 浩澤**  
**OZNER WATER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浩澤淨水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清盤中)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014)

**有關復牌進展之季度更新**

本公告乃由浩澤淨水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清盤中)(「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24A條及第13.25條而作出。

謹此提述本公司分別於為二零二一年三月十八日、二零二一年五月三日、二零二一年五月六日、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七日、二零二一年九月十六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及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六日之公告(「該等公告」)，除文義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集團業務運營的更新消息**

截至本公告日期，為瞭解本集團在內地的主要經營子公司最近期之財務和業務運營狀況，清盤人正與本公司於內地的部分前管理人員聯繫，以獲取其最近期之帳簿和紀錄。

**復牌進展之更新消息**

為實施及進行本公司及／或本集團債務的潛在重組，本公司及清盤人一直積極物色潛在投資者，清盤人亦就本集團的潛在重組與本公司債權人保持積極溝通。其中，有一名潛在投資者就本集團的潛在重組向清盤人表達了強烈的興趣，並正與清盤人就潛在重組進行深入討論，以改善及審定本集團重組的主要條款，雙方預期在短時間內將就本集團重組事宜訂立條款書。

截至本公告日期，概無訂立任何具有約束力之協議。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進一步刊發公告，通知本公司的股東及公眾關於本公司復牌的進展。

## **繼續停牌**

本公司之股份自二零二一年三月十八日上午九時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有關買賣仍然暫停進行，並將繼續暫停，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本公司會視乎適當情況發出進一步之公告，將最新消息告知公眾。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  
浩澤淨水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清盤中)  
黎嘉恩  
陳文海  
共同及各別清盤人  
作為代理人毋需承擔任何個人責任

香港，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該公司的執行董事是肖述及謝金龍，非執行董事是王曉冬。